# 许昌市魏都区城市管理局“魏都区城管局执法服装”项目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名称：许昌市魏都区城市管理局“魏都区城管局执法服装”项目

（二）项目编号：JZFCG-G2017073号

（三）项目主要内容、数量及要求：190人执法服装、鞋帽雨衣及标志标识等。（详见附件参数要求）

（四）预算金额：1010800元(其中财政资金：723919.00元；自筹资金：296881.00元）。最高限价：1010800元。

（五）交付时间：合同签订后7天内交货。

（六）交付地点：魏都区城管局。

二、供应商资格要求：

（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之规定；

（二）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渠道信用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

 (三)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况：**190人执法服装、鞋帽雨衣及标志标识等

**二、采购需求：**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产品名称** | **主要技术参数** | **单位** | **数量** |
| 1 | 春秋常服 | 详见附件《城市管理执法制式服装和标志标识技术指引（试行）》第**1**页至第**12**页 | 套 | 190 |
| 2 | 春秋常服配套衬衣 | 详见附件《城市管理执法制式服装和标志标识技术指引（试行）》第**28**页至第**33**页 | 件 | 380 |
| 3 | 春秋夹克式执勤服 | 详见附件《城市管理执法制式服装和标志标识技术指引（试行）》第**12**页至第**18**页 | 套 | 380 |
| 4 | 长袖夏装制式衬衣 | 详见附件《城市管理执法制式服装和标志标识技术指引（试行）》第**33**页至第**47**页 | 件 | 380 |
| 5 | 短袖夏装制式衬衣 | 详见附件《城市管理执法制式服装和标志标识技术指引（试行）》第**33**页至第**47**页 | 件 | 570 |
| 6 | 单裤（裙子） | 详见附件《城市管理执法制式服装和标志标识技术指引（试行）》第**47**页至第**55**页 | 件 | 380 |
| 7 | 大檐帽（女卷檐帽） | 详见附件《城市管理执法制式服装和标志标识技术指引（试行）》第**67**页至第**79**页 | 顶 | 380 |
| 8 | 大檐凉帽（女卷檐凉帽） | 详见附件《城市管理执法制式服装和标志标识技术指引（试行）》第**67**页至第**79**页 | 顶 | 190 |
| 9 | 皮面栽绒防寒帽 | 详见附件《城市管理执法制式服装和标志标识技术指引（试行）》第**80**页至第**82**页 | 顶 | 190 |
| 10 | 标志标识 | 详见附件《城市管理执法制式服装和标志标识技术指引（试行）》第**95**页至第**138**页 | 套 | 190 |
| 11 | 冬常服 | 详见附件《城市管理执法制式服装和标志标识技术指引（试行）》第**1**页至第**12**页 | 套 | 190 |
| 12 | 冬季夹克式执勤服 | 详见附件《城市管理执法制式服装和标志标识技术指引（试行）》第**19**页至第**28**页 | 套 | 190 |
| 13 | 防寒大衣（短款） | 详见附件《城市管理执法制式服装和标志标识技术指引（试行）》第**55**页至第**67**页 | 件 | 190 |
| 14 | 单皮鞋(男女) | 详见附件《城市管理执法制式服装和标志标识技术指引（试行）》第**138**页至第**143**页 | 双 | 190 |
| 15 | 皮凉鞋（男女） | 详见附件《城市管理执法制式服装和标志标识技术指引（试行）》第**148**页至第**152**页 | 双 | 190 |
| 16 | 棉皮鞋（男女） | 详见附件《城市管理执法制式服装和标志标识技术指引（试行）》第**143**页至第**148**页 | 双 | 190 |
| 17 | 连帽雨衣（含高靿雨靴） | 详见附件《城市管理执法制式服装和标志标识技术指引（试行）》第83页至第93页 | 套 | 133 |
| 18 | 反光背心 | 详见附件《城市管理执法制式服装和标志标识技术指引（试行）》第**93**页至第**95**页 | 件 | 133 |

注：技术参数见附件“城市管理执法制式服装和标志标识技术指引（试行）.pdf”

1. **其它要求**

**1、无效投标情况；**

1.1投标文件中须承诺上门量身定做，**否则为无效投标。**

1.2投标人须明确投标产品的厂家、产地、品牌、型号、详细参数，**否则为无效投标。**

1.3投标人应就该项目完整投标，**否则为无效投标。**

1.4本招标文件所列需求为最低要求，投标产品不得低于最低要求，**否则为无效投标。**

1.5信用信息查询及使用，评标委员会在评标时通过“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河南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hngp.gov.cn/）、许昌政府采购网（http://xuchang.hngp.gov.cn/）等渠道查询相关供应商信用记录，并保存网站查询结果截图，与供应商提供的信用信息查询结果进行对应认定，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 (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拒绝其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

1.6 对所投项目要分别按类制定，并附彩色效果图，**否则为无效投标。**

1.7 最高限价：1010800元，**超出者为无效投标。**

1.8 付款方式：**不响应者为无效投标。**

经验收合格后付合同总价的90%，剩余10%满一年无质量问题一次付清。

**2、核心产品：**

2.1春秋常服、春秋常服配套衬衣、春秋夹克式执勤服、长袖夏装制式衬衣、短袖夏装制式衬衣、短袖夏装制式衬衣、单裤（裙子）、大檐帽（女卷檐帽）、大檐凉帽（女卷檐凉帽）、皮面栽绒防寒帽标志标识、冬常服冬季夹克式执勤服防寒大衣（短款）、单皮鞋(男女)、皮凉鞋（男女）、棉皮鞋（男女）、连帽雨衣（含高靿雨靴）、反光背心

2.2产品必须符合国家质量检测标准和本招标文件规定标准的全新正品现货，供货时提供随货物《产品合格证》及其它相关质量证明文件。进口产品须提供海关进货单（复印件备查）。

2.3、专利权：投标人应保证用户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等的起诉。

**3、售后服务：**

3.1、投标人须明确免费包修期，同时应提出故障响应时间，在免费包修期内，同一质量问题连续两次维修仍无法正常使用，投标人必须予以更换同品牌、同型号的全新产品，超过保修期发生故障，用户可自由选择维修单位，如委托给投标人，投标人不得借故推诿，并且维修费不能超过市场平均价格。本项目售后服务期限为验收合格之日起12个月, 在此期间如发现货物有质量问题，应在15天内无条件免费更换。

3.2、投标人必须须明确维修点地址、负责人、联系人和联系电话，维修点具备什么样的维修能力等详细资料。

**4、验收标准：**

4.1、本项目完成后，由采购人组织验收。

4.2、本项目为交钥匙工程（包括制作、运输、验收等产生的所有费用）。

4.3、质量完全符合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地方标准，均有标准的以高（严格）者为准。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企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采购目的的特定标准确定。

**特别提示**

1. 投标文件中必须提供：法人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副本（或三证合一）、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或三证合一）复印件，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法人授权书原件；以上资料投标文件中须附与原件一致的加盖公章（红章）的复印件，开标时提交原件，否则为无效投标。
2. 中标人在向采购单位领取中标通知书时，须向采购单位提供法人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副本原件和招标文件第二部分其他要求中的相关证件，否则取消其中标资格。
3. 如果供应商认为本次采购项目存在倾向性或排斥性内容，请在2017年 月 日 时前详细举证，并通过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提出询问和澄清或者书面形式质疑，如未提出，视为全面接受。

5、在下载招标文件期间，有可能会出现变更信息，请下载招标文件的投标人自行关注，否则自行承担相应责任。

6、本项目投标报价是一次性的，招标人不接受开标后对投标报价的修改。

7、投标人如果中标不得转包，一经发现和证实，将取消其中标资格并承担由此造成的损失。

8、评标委员会判断投标文件的响应性仅基于投标文件本身而不依靠外部证据。

9、属于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和评标委员会可以拒收投标文件或按无效（否决投标）标处理：

拒收投标文件：

(1)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未参加开标会议，或点名确认时未到场；

(2)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或逾期送达；

(3)应交未按规定交纳投标保证金的；

(4)开标时企业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委托人未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原件和有效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到开标现场并签到的；

(5)未按照规定支付招标文件费用的；

(6)未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下载招标文件的。

 按无效（否决投标）标处理的情况：

（1）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2）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资格要求的（资格审查资料必须提供原件），技术参数不符合要求的；

（3）不响应付款方式的；

（4）投标人在一份投标文件中，对同一招标项目有两个或两个以上报价；

（5）投标人投标报价超过采购预算；

（6）投标人对同一招标项目递交两份或两份以上不同的投标文件；

（7）投标文件中含有虚假资料；

（8）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10、各供应商在报价时，应充分考虑供货及售后服务所发生的费用，如果中标，不得再以任何理由要求追加费用。

11、本招标文件的最终解释权归中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所有。

12、投标文件中须提供所投产品生产厂家出具的技术参数证明文件并加盖生产厂家公章，否则评分标准中“对招标文件响应程度”不得分。

**六：评分办法及评分标准**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

**1.1信誉（4分）**

1.1.1 投标人具有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认证、OHSAS1800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者得2分，每缺一项不得分。（查询地址：http//cx.cnca.cn）。

1.1.2 投标人须提供工商企业信用信息公示报告【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包括基础信息、行政许可信息、行政处罚信息、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信息】（加盖投标人公章）；企业所在地税务主管部门出具的纳税情况证明等信用情况（加盖企业所在地税务主管部门公章），无不良信息者每项1分，满分2分。

**2.2服务承诺（6分）**

投标人向招标人承诺服务保障措施是否制定、承诺服务标准及售后服务承诺是否完善合理横向比较，一档6分，二档，4分，三档2分，四档1分，五档及以下不得分。

**2.3 业绩（6分）**

投标人2014年以来具有类似项目业绩：单项合同金额在100万元（含）以上者，每个合同得2分。满分为6分。

**2.4 项目班子配备（8分）**

2.4.1根据项目班子配备合理性对比分档打分，好4分，较好2分，一般1分，差0分。

2.4.2 项目组成员具有近三年省级及以上相关协会或政府颁发的奖励者每人得2分，本项最高得4分。（以获奖证书原件为准，同一人不同奖励不重复计分）

**2.5规章制度与措施（6分）**

根据规章制度是否精细、严谨程度、可操作性及完善程度进行分档打分，一档6分，二档，4分，三档2分，四档1分，五档及以下不得分。

**2.6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30分）**

2.6.1根据投标人提供投标产品图册、质量、面料等成分说明、外观、工艺水平等横向比较，一档15分，二档11分，三档8分，四档6分，五档4分，六档2分，七档及以下0分。

2.6.2针对本项目的技术服务方案及工艺流程说明分档打分，一档15分，二档11分，三档8分，四档6分，五档4分，六档2分，七档及以下0分。未提供者不得分。

注：低于“城市管理执法制式服装和标志标识技术指引（试行）-城市管理执法制式服装和标志标识.pdf”的为无效投标。）

**2.7投标报价40分**

投标报价得分计算公式：

（1）评标价=投标报价按政策规定折扣后的价格；

（2）评标价得分=（评标基准价/评标价）×40%。

**注：1、各投标人的最终得分：评标委员会成员对上述各项分别打分、汇总后的算术平均值，采用四舍五入法，保留小数点后二位。**

**2、本评分办法中的各种有效证明材料，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完整的复印件，且在评标时须同时提供与复印件一致的原件，否则不得分。**

**3、本评分办法中涉及提供人员相关情况的，均须同时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三个月内任何一个月本单位为其缴纳社会保险的证明材料，否则不得分。**

七：**采购人联系方式及地址**

采购人：许昌市魏都区城市管理局

地址：许昌市天宝路中段

联系人：闫先生 联系电话：0374-5055926